

证券代码: 300451

证券简称: 创业慧康

公告编号: 2019-099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提前通知,并于2019年11月1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

由于原激励对象共计 18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 共计 24.5 万股限制性股票。

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总数由 1,150.00 万股调整为 1,125.5 万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24 人调整为 306 人。

以上调整符合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 进行核实后,认为: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 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





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 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2、除 18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外,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